

台中市召會週訊

第 1920 期
(正刊)

台中市召會文字組編
(南區)復興路三段 479 號
TEL:04-22224283
FAX:04-22227210
E-MAIL:
chtai.chtai@msa.hinet.net
http://www.citc.org.tw

照著主的心牧養人（四）

有父神愛和赦免的心，以及救主基督牧養和尋找的靈

我喜愛路加十五章一節說，「眾稅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穌，要聽祂。」正人君子 and 義人不與祂結交，但稅吏和罪人卻不然。因此，法利賽人又唧咕議論，並且抱怨。然後主說了三個比喻。第一個比喻是關於牧人尋找惟一的一隻迷羊。一百隻羊當中，這一隻是失喪的，所以牧人特來尋找這隻羊。主為什麼到一個滿了罪人和稅吏的屋子？因為在他們當中有一隻祂的迷羊，是祂來所要尋找的。第二個比喻是關於一個婦人點燈，打掃屋子，尋找她失落的錢幣。第三個比喻是浪子的故事。牧人是子，婦人是那靈，而浪子的比喻中有父。浪子回來時，心中盤算要向父親說什麼。他準備說，「父親，我犯罪得罪了天，並得罪了你。我不配再稱為你的兒子，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。」（18~19。）當他邊走邊這麼想時，父親看到了他。二十節說，「相離還遠，他父親看見，就動了慈心，跑去抱着他的頸項，熱切的與他親嘴。」相離還遠，他父親卻看得見他，這不是偶然的事。從兒子離家那時起，父親必定每天出去眺望，等他回來。我們不知道他看了多少天，等了多少天。當父親一看見他，就跑向他。這就是父神的心。兒子正說着豫備好的講辭時，被父親打斷了。兒子打算講所豫備的講辭，父親卻吩咐奴僕拿來袍子、戒指和鞋，並豫備肥牛犢。有一個弟兄會的教師告訴我，在整本聖經裏，神祇跑過一次，就是在路加十五章；在那一章裏，父親看見回來的浪子時，他等不及，就跑上前去了。這是父神的心。

真實說來，在同工、長老、活力排中間，我們已經失去了這個靈。我們沒有這樣一個愛世人、愛最惡劣之人的靈。我們將人分類，選擇好人。我這輩子看過許多「好人」。最後，這些「好人」很少留在主的恢復裏，許多不好的人反而留下來了。起初，我也把他們歸類為不好的人，但今天許多不好的人仍在這裏。若是照着我們的觀念，神的揀選何在？我們的揀選是在於神，祂在創立世界之前就揀選了祂的子民。聖經說，神惡以掃，愛雅各。我們若在場，絕沒有人會揀選雅各，因為這個人太壞了。我們會揀選以掃這個正人君子。雅各從母腹時就開始爭鬥；他出生時，就抓住他哥哥的腳跟。後來，他作盡一切事，使得以掃想要殺他。他的母親利百加知道了，就打發他到他舅舅那裏。但雅各到了那裏，仍然重施故技。他欺騙了他的舅舅，從他得到四個妻子。這有如過匪徒的生活。我們沒有一人會選擇雅各。然而，這不是在於我們的選擇，我們的揀選，乃是基於神永遠的揀選。

不要將人分類。誰能看出他們將來如何？我十八、九歲打麻將時，誰會想到這個打麻將的人，多年後會在美國對人傳講主？誰把我帶到這裏？是基督這天梯。祂把我帶到諸天之上的神那裏，也把我同祂自己帶到地上。這天梯有許多階梯，神把我帶上去，不是在一年之內，而是經過了許多年。我到達頂端，遇見了神，祂裝備了我，就打發我回到下面來。我下來先到台灣，然後到南洋諸島，再後來到美國；如今我在這裏。我家鄉的牧師沒有說，「我認識這個人，他是一個打麻將的賭徒。我不喜歡他；我不希望我的教會會有這種會友。」相反的，他來看望我。有一天，非常奧妙，尋找的靈如同路加十五章的婦人，在我裏面搜尋。

我為什麼要花這麼多的時間在這個題目上？我要根據聖經來牧養你們，訓練你們，使你們有所看見，產生轉變。我正在訓練你們，改變你們的觀念。神人的觀念乃是：基督是來拯救罪人，特別是罪人中為首的。祂拯救「匪徒」，甚至拯救「匪徒」的頭目一大數的掃羅。保羅說，「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，這話是可信的，是值得完全接受的；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。」（提前一 15。）保羅能這樣說，因為他反對基督，是罪人中為首的。他抵擋基督；但是當他抵擋時，基督將他打倒，呼召他，並拯救他。耶穌自己說，「強健的人用不着醫生，有病的人纔用得着。…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」（太九 12~13。）那就是祂為什麼在罪人和稅吏中間，與他們一同吃飯、坐席，與他們一同享受。

—未完待續

（摘自《對同工長老們以及愛主尋求主者愛心的話》第二章，台灣福音書房出版）

「基督徒生活、召會生活、這世代的終結、以及主的來臨」負擔的話

第二篇 儆醒豫備，

好為著主即將第二次來臨得以被主豫備好

馬太福音在主論及「國度的豫言」(二四 1~二五 46)之「關於召會」(二四 32~二五 30)的部分中，提及十個童女等候新郎的比喻(二五 1~13)，以揭示信徒們在今世猶如眾童女，當如何儆醒的豫備自己，為着等候將再來要迎娶他們為團體新婦的基督為新郎(啓十九 7)。我們知道，沒有一個新郎會在迎娶新婦的時程上願意遲慢。然而，在這比喻中，主竟耐人尋味的說：「新郎遲延的時候…」(太二五 5)在此的「遲延」一詞之意還非指無謂小事的耽擱，乃是「超出豫期的延宕！」我們不禁要問，是甚麼重大的原因造成這樣的延宕？我們可試從彼得後書中找着答案，那裏說：「在末後的日子，必有好譏誚的人，帶着譏誚而來，隨從自己的私慾而行，並說，主來臨的應許在那裏？」(三 3、4)「親愛的，這一件事你們卻不可不理，就是在主一日如千年，千年如一日。主所應許的，祂並不耽延，像有些人以為祂耽延一樣；其實祂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任何人遭毀壞，乃願人人都趨前悔改。」(三 8、9)彼得這段話既是對「親愛的…」而說，指明這些話並

不是對未信之世人，乃是對已信之聖徒說的。他們就是那十個童女所表徵之大體已信的聖徒(二五 1註2)，他們依屬靈的光景，被分為五個「精明的」和五個「愚拙的」。「五由四加一所組成，表徵人(四所象徵的)加上神(一所象徵的)以承擔責任。」(太二五 2註1)這說出在此之精明或愚拙，與人天生的資質並無關聯，乃與他們和神聯結相加的情形有關，這聯結相加決定了他們能作基督的配偶，和神同擔責任。不幸的是，今天許多聖徒自以為精明，看主的再來既似無動靜，就在儆醒豫備自己的事上反成愚拙，放任鬆懈，「隨從自己的私慾而行，並說，主來臨的應許在那裏？」然而，「主所應許的，祂並不耽延，像有些人以為祂耽延一樣；其實祂乃是寬容你們，不願任何人遭毀壞，乃願人人都趨前悔改。」所以主的遲延，實在是為聖徒們的愚拙所迫，「其實祂乃是寬容你們。」而我們是願選擇愚拙放任，還是精明儆醒？

◆劉葵元

結晶圖表

第三篇 喪失魂生命，有分於得勝者的被提，並得着我們信心的結果—魂的救恩

2020秋-03

太十六 25 因為凡要救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喪失魂生命；凡為我喪失自己魂生命的，必得魂生命。

路十七 34 我告訴你們，當那一夜，兩個人在一個床上，要取去一個，撇下一個。

路二一 36 但你們要時時儆醒，常常祈求，使你們得勝，能逃避這一切要發生的事，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。

彼前一 5 就是你們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，得着所豫備，在末後的時期要顯現的救恩。

壹 主教導門徒喪失魂

- 一 喪失魂與否認己
 - 1 魂生命的救與失
 - 2 魂的享受與喪失
 - 3 否認己與棄絕魂
 - 4 今世否認魂生命
 - 5 來世得着魂生命
- 二 絕對與恨惡打岔
 - 1 作鹽與世界分別
 - 2 鹽若失味就無用
 - 3 失去國度受管教

貳 有分得勝者的被提

- 一 要享受主的來臨
 - 1 逃離災前的光景
 - 2 勝過世界的放蕩
- 二 不留戀屬地物質
 - 1 不願魂裏的享受
 - 2 羅得妻子成鹽柱
 - 3 國度時代失享受
- 三 回應被提的呼召
 - 1 勝過屬地的事物
 - 2 隱密突然的被提
 - 3 勝過今世的放縱
- 四 時時儆醒常祈求
 - 1 逃離災難的能力
 - 2 能在災難前被提
 - 3 脫離大災難的事
 - 4 能站立在主面前

參 信心的結果得着魂

- 一 經歷信心的試驗
 - 1 試煉苦難的試驗
 - 2 受苦時仍跟隨主
 - 3 試煉信心的試驗
- 二 主來時魂的救恩
 - 1 主顯現時的賞罰
 - 2 享受主人的快樂
 - 3 夠資格有分享
- 三 有信心能得着魂
 - 1 重生後魂的對付
 - 2 為主緣故喪失魂
 - 3 跟從主者的賞賜

舊約「歷代志下」讀經拾穗

本週進度

歷代志下第十七章。

生命讀經

歷代志生命讀經第六篇。

參讀書報

一的真正立場。

經文大綱

一、一至二節，約沙法作王奮勇自強，防備以色列人。

二、三至六節，耶和華與約沙法同在，因為他行他祖大衛所行的道。

三、七至九節，約沙法建立神的國，差遣臣宰、利未人和祭司，用耶和華的律法書教訓猶大人。

四、十至十九節，耶和華使猶大四圍的列國都畏懼約沙法，向他納貢，因此他日漸強大，建立強大的國防，有一支一百十六萬大能勇士的大軍。那就是說，他很剛強，並且在他的君王職分裏享受美地。

真理要點

耶和華與約沙法同在，因為約沙法行他父親亞撒一切所行的道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不尋求諸巴力（偶像）並從猶大除掉一切邱壇和亞舍拉。在三到六節這段記載中，我們看見神所遵守的原則。這原則是無論誰行在神面前，神就賜平安，使他享受美地。

聖徒成全

禱告成真——祕訣與方法

基督徒的一個著名特點，就是會禱告。基督徒常常在禱告，但禱告來，禱告去，到底你這禱告有沒有用？神聽不聽？今天來學學禱告的祕訣吧。

禱告要真

許多人注重的是禱告的話好聽不好聽，而不是注重神聽不聽，好像神不聽也不要緊。結果，禱告往往是裝出來的、虛空的一套話。

在路加福音十一章，主耶穌說了一個比喻：「你們中間誰有一個朋友，半夜到他那裏去，說，朋友，請借給我三個餅；…那人在裏面回答說，不要攪擾我，門已經關閉，孩子們也同我在床上了，我不能起來給你。我告訴你們，雖不因他是朋友起來給他，但因他情辭迫切的直求，就必起來，

生命經歷

建立起一個邱壇，就是一個分裂。因此邱壇的意義就是分裂。很少基督徒看見，分裂是與情慾、野心，以及偶像崇拜連在一起的。大多數的基督徒，只肯說分裂是不對的，是不合乎聖經的，他們不予同意而已。然而在主的眼中，分裂關聯着情慾、野心和拜偶像。請記得，邱壇是拔高超過普通平地的。這指明邱壇包含着某種的拔高。原則上，今天基督教中的每一個邱壇，每一個分裂，都包含着對基督以外某些事物的高舉與贊揚。那些被高舉的東西可能不是罪惡，他們還可能是非常好的，甚至像聖經研究或聖經教學等也在其內。當然教聖經是好事，但聖經研究也可能與分裂有關。照這種情形，甚至一個研讀聖經的聚會都變成了邱壇，它可能導致高舉某些東西來代替基督。

今天的基督徒，常把一些東西高抬到基督的地位上。例如，有些人高抬受浸要浸水的作法。把人的全身浸入水中雖然很對，也合乎聖經，但把浸水高舉在基督的地位上，就不對了。這樣作就是建立一個邱壇，專為拔高受浸的一種特別作法。這種邱壇的存在，常給情慾的放縱與野心的滿足一個機會。然而，神所選擇獨一的地方卻要殺死我們的情慾並且約束我們的野心。

✦ 姬瀚廷

照他所需用的給他。…因為凡求的，就得着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」禱告不是講道，禱告不是演講，禱告是人到神面前去求。所以，不需要在神面前說一大套的話，好像神不知道，要人在那裏仔細的通知祂，給祂作報告，給祂講道理似的。

禱告乃是因為自己有需要，自己有軟弱，要藉着禱告去得着屬靈的供應，得着屬靈的能力。所以，必須你裏面感覺需要有多少，纔能使你真實的禱告有多少。你如果不覺得有需要，那你的禱告就成了虛假的禱告。

需要越確實，禱告就越確實。主耶穌引的比方是有一個人家裏來了朋友，沒有餅，就到另一個朋友面前去求餅；沒有餅的需要是確實的，因此，

☞ 第四頁

就情辭迫切的直求，另外一個朋友就照他所需要的給他。所以，主耶穌說，「祈求的就得着；尋找的就尋見；叩門的就給他開門。」需要如果是確實的，只要好好的求，就必得着。

說，你到底要甚麼？

所有的禱告，都應當在神面前真實的求。有一個人信主之後，天天都禱告。一天，另一位基督徒問他說，「你禱告有沒有得着神聽？」他覺得希奇，禱告就是禱告，還講究甚麼聽不聽？從那個時候起，他禱告就要求神聽。他就像，到底神聽了他幾個禱告？

後來他發現，他的禱告空泛得很，也不痛，也不癢，神不必聽都行。好像求明天出太陽，你禱告，也出來，不禱告，也出來。他作基督徒作了一年，一個禱告都沒有得蒙神聽，就是跪在那裏說一陣的話而已，他並沒有說出求甚麼，實實在在等於沒有求。

主說，「叩門的就給他開門。」（路加福音十一 10）如果你只是在那裏叩牆，主不會給你開牆；如果你真是在那裏叩門，主就真的給你開門。

你說你要進去，主就給你進去。

主說，「尋找的就尋見。」這裏有一件東西，那裏有一件東西，你到底要甚麼？你總得尋找一樣東西。你不能這個也好，那個也好。神要知道你究竟要甚麼、求甚麼，纔能給你甚麼。所以求的意思，就是專一的要。你要求，這就是尋找的意思，這就是叩門的意思。比方今天向父親要甚麼東西，總得說出甚麼東西來。到藥房裏去買藥，也得說出要甚麼藥；到菜場去買菜，也要說出買甚麼菜。奇怪的是，就是有人到神面前去，卻不說出要甚麼東西。

必須學習禱告專一。神聽你，你知道；神不聽你，你也知道。不然的話，好像神聽不聽你都是一樣，都無所謂，那麼以後一遇見難處，再去禱告，就不行了。籠統的禱告，到實在有需要時都不行。如果禱告是籠統的，而難處是專一的，那就沒有辦法解決難處。必須有專一的禱告，纔能對付專一的難處。

—出自水深之處福音網

【職場時間管理學】

用最寶貴的時間，做最寶貴的事

關於時間的應用——我們是活在時間裏

我們的主給每個人的時間是最公平的，都是二十四小時。無論你是總經理、還是員工、還是清道夫，都是二十四小時。無論你是一個孩子、五個孩子都是二十四小時，財富有不同，智力有不同，但時間都是一樣。感謝主，我們的主在地上，祂只過三十三年半。但是祂的時間，一點都沒有浪費，甚至該在那一天被釘死，都是照着時間表，這實在是我們的好榜樣。聖經也告訴我們：「要贖回光陰，因為日子邪惡。」有些機會真的要抓住，也要贖回。

時間的創造者是神自己，是祂給我們氣息，有氣息有生命，纔有時間。你我若沒有氣息了，沒有生命了，時間對我們就沒有意義。主是生命的源頭，我們時間的應用，不是說我們會處理很多事情，叫做會利用時間，乃是要先與主相通、要聯於主、要讓裏面得到滋潤、得到供應。因為主是時間的創造者，是最智慧的那一位。我們許多事自以為有智慧，但是惟有這一位基督在我們裏面居首位、掌王權纔是真正智慧的源頭，箴言九章十節說：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，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。」

今天地上很多人教導人如何運用時間，告訴你一

分鐘都不可浪費。但是他們忘記了時間的起源，生命的賜與者是這一位神自己，很多人教導你該怎麼用時間，但是他們與神沒有關係，他們跑了很多，像無頭蒼蠅，但是在神看來還是個閒站的人；我們有主的人，我們一定要歸到源頭：我的時間一天的開始，要讓主在我裏面有一個新的起頭，清早起來第一件事就需要讓我裏面的人得餵養、得供應，叫我滿得生命，也滿得智慧。你生命長進有多少，主在我們身上智慧的引導就有多少。惟有主的引導，那個時間的應用纔是最蒙稱許，也是最有價值的。

用最寶貴的時間，做最寶貴的事

我們應該儘量抓住時間，最寶貴的時間就是享受主的時間，而且這個時間很容易被偷掉，我們一有其它的事，我們很容易就把享受主的時間作其它的用途。所以主說：「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」我們的一生可能忙了很多，甚麼事都作，但是主說你們不常有我；你的一生可能主的同在不多、主的顯現不多、主的說話不多、主的供應不多。許多時候我們的事奉，是喫老本的事奉，是我在學時候，特別是我在弟兄之家追求的。今天喫這個老本，但是很少有新東西，這個不得了！我

們還得要有新的，因為我們的靈如果是陳舊的，弟兄姊妹聞得出來呀，我們若是新鮮的，弟兄姊妹就感覺你的說話有活水的供應、有生命的分賜。若是我們陳腔濫調，人家一聞，這個是隔夜的嗎哪，這是十年前的東西，不行、不新鮮，不能供應人，所以我們這個人還得天天聯於主。的確，主纔是智慧的源頭。

許多人作了很多事，但是不一定蒙主稱讚，但是馬利亞，就作那麼一件，直到如今，那個香氣一直存着。她作了一件美事，當門徒說：「何必這麼枉費呢？」主說：「你們不要為難她，她所作的是盡她所能的，因為常有窮人與你們同在，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」馬利亞作了這麼一件在別人看是枉費的，在主看一點都不徒然，乃是作得最好，作得最對，最討主喜悅。所以時間的應用，應該是「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，好叫我們得着智慧

蒙恩見證

【可以當貴婦，卻選擇不再當貴婦】

我地上的父親雖然走了，但是我天上的父親來了…

姊妹從小家境富裕，生活衣食無缺，無論課業、升學都不遇到艱難，總是有如神助順利過關。但有一天，她的父親因心肌梗塞住院，再也沒醒過來，姊妹遇到人生前所未有的難關，不知如何是好？經歷一番波折，纔想起她是基督徒，她應該要是要找主耶穌！藉着讀經班，恢復召會生活，她的生活居然開始有了 180 度大轉變。雖然她仍可過已往的生活，但她卻選擇不再當貴婦，反成了一週七天，忙碌不停的享受召會生活。怎麼會有這樣的改變呢？我們一起來看看…

對於信主這段經歷，我並不是像一般人聽福音得救。我很幸福，從小就出生在基督徒的家庭裏，爺爺、奶奶非常虔誠，父親也是主裏的弟兄。我們家有三個孩子，從小跟爺爺、奶奶住在一起。爺爺、奶奶希望我們去教會，但總是大的孩子不想去，就差小的去；小的孩子不想去，就差更小的去，我就是我們家中最小的。那時我覺得這個差事很倒楣，後來回過頭來看卻發現，當我順服時，就蒙神的祝福。

每個禮拜天早上，我都會陪母親去菜市場。一回到家把菜放好後，下一個任務就是陪爺爺、奶奶上教會。其實，小時候我滿享受教會生活的。

的心。」這是神人摩西的禱告。他又這樣禱告說：「求你使我們在早晨飽得你的慈愛。」這個「早晨」的英文是「清早」(early morning)，是一大清早就來飽得主的慈愛，好叫我們一生一世歡呼喜樂。所以，我們要騰出所有的時間好好的來享受基督。

惟有基督纔是新鮮的！

你看電視，現在第四台可以從早看到晚，你越看靈裏越老舊。雖然那都是新的影片、新的東西，但你靈裏會下沉，你會沉到一個地步，連主的名都喊不出來；你看報紙也是這樣，遊山玩水也是這樣，地上、普天之下沒有新事，為甚麼沒有新事？不是沒有新發明，是因你的靈下沉、你的靈被玷污、你的靈無法敞開，無法有一個新的度量來享受主一切的豐富。

❖林天德

當時我是在浸信會聚會，會所一樓外面有個花園，我很喜歡跑到那邊去玩，過了一段開心的日子。我也參加教會的唱詩班，從國小一路唱到國中，享受着詩歌的供應。即將從小學升到國中的時候，我因為羨慕受浸可以得到小禮物，就受浸了。

但你若問當時的我是否愛讀聖經、認識真理，其實根本沒有。到了上高中的時候，奶奶過世，我們家也因搬家和爺爺分開，從那時起我就沒有再過教會生活。所以我國中受浸完，唱了幾年的唱詩班，高中就離開教會生活了，一直到我四十歲那一年纔恢復教會生活。

我的求學背景其實不太好，不是名校出身，從小就是一個功課很不好的孩子，國中念放牛班，高中沒有學校念。爺爺、奶奶幫我安排後，纔能進華岡藝校，在華岡藝校念國樂科。為甚麼會念這科呢？原因是我爺爺是國樂教授，運用了他的關係及人脈，纔把我弄進這學校。我雖然念音樂，但這幾年下來，我既不會彈鋼琴，也不會識譜。我的一生都在混和騙，完全是雅各的翻版（編按：雅各，以色列人三位重要的先祖之一，年輕時以詭詐聞名）。

第六頁

華岡藝校畢業後，我去德國念了三個月的語言學校。因為母親覺得不能只有華岡藝校畢業，還是要念高一點的學位，因此經由朋友介紹，就到了德國。到了德國之後，我還是這個樣子，說着一口爛英文，我告訴老師：「我是來玩的，你也不要管我。」想想看，一個女孩子三個月在國外過生活，若沒有主的保守，後果真不堪設想。

後來我到加拿大唸書，進了設計系，也沒有好好念書，人家用畫的，我則是用描的。一直到畢業前，老師嫌我的作文寫得不好，希望我重寫，但我還是可以跟老師討價還價，騙老師說我快沒錢了，要回國了。和雅各一樣，我總是用自己的聰明在做許多事，現在回首再看時，纔發現到原來是神在其中看顧我。

這中間的幾十年，我過着流離失散的生活。甚至在青少年成長的過程中，我不斷看星座、算命、拜拜，生活完全得罪了神，但當時並不這麼覺得。我曾覺得信主對我而言只是一種義務，對主並沒有很深的認識。

爸爸住院，卻讓我找回自己

直到之前，我四十歲時，父親因心肌梗塞住院，然而做了支架之後，父親就再也沒有醒過來。後來他心臟有衰竭現象，又裝了葉克膜。當時我和姊妹非常慌張，人在慌張之下第一件事做的就是求神問卜。經過朋友介紹，我們去找師父，甚至還捐錢、放生。那位師父給了我一個好大的咒語，吩咐我鋪在我父親的身上。他告訴我，父親沒有醒來的原因，是他的七魂六魄正被收着。當時的我，已經不知道把主耶穌丟到那裏去了，天天照着師父教我的方式跪拜。

有一天，我兒子居然告訴我：「媽，你這樣拜的方式讓我覺得好恐怖！」可是我當時覺得，惟有這樣作，我纔能盡兒女該有的孝道。何況除此之外，我又能做甚麼？我整天跑加護病房，心急如焚，天天唸經。即便作了這麼多，心中卻始終沒有平安。於是我問自己：「我到底在幹嘛？」一次當我在哭泣時，我突然想到我的主，我不禁自問：「咦！我不是一個基督徒麼？我到底在幹嘛？」這下我纔忽然意會過來自己的身分，發現自己居然在做這種拜偶像、得罪神的事。我非常難過，一直地哭，不知不覺中開始呼求主耶穌的名字。

姊妹們，妳們幫我恢復了教會生活

後來，我在復興小學認識了一位家長，她是我們的姊妹，在學校舉辦了媽媽讀經班。當她得知

我的情形後，就極力邀請我進入讀經班，這促使我慢慢恢復召會生活，有了一個新的起頭。我在媽媽讀經班又認識了另一位姊妹，她盡心竭力地服事我，當時她在台北市召會三會所聚會，就邀請我到那裏一起聚會。

當時我對聚會不太有感覺，就跟她說：「不然我先回我的母堂浸信會那邊聚會好了。」我回到浸信會後，過了一段「板凳基督徒」的生活。「板凳基督徒」就是坐在板凳那邊，一人在台上講道，眾人在台下聽道，每個月再按時奉獻。另外，他們每個月都會把牧師和講題貼出來，我就會看看，如果這個牧師和講題吸引我興趣，我就去聽；若是不好聽，我就不去。但那時候，讀經班的姊妹仍繼續邀請我，幾次後我就答應，去她那邊看看。

剛開始，我對召會的聚會方式很新鮮，每個人都可以站起來為神說話。我頓時感到有點壓力，因為在我之前的觀念裏，基督徒只要來聽牧師分享，頂多再奉獻點財物就好了。來到這邊之後，不僅聚會方式不一樣，還有各式各樣的聚會要參加，有小排、禱告聚會等。這一切對我而言，實在是神的帶領。若是照着我的個人主義和屬世觀念，聚會可能只是個選項，我今天沒時間就不去了。但奇妙的是，神對我的帶領就是從聚會開始。

後來那位姊妹有感於復興小學的特別之處，因為這是一所私校，就讀的小朋友在物質方面跟其他小朋友不太一樣。我便想：「怎麼越來越麻煩？」我從一個板凳基督徒直到聚會，領受一些負擔後，又參加了媽媽讀經班、兒童讀經班等，這些一點一滴地成為我生活的重心。過程中，主逐漸銷滅、拆毀我這個人。若按照以前，我會覺得：「這關我甚麼事？我有能力做這些事情麼？」若不是神的帶領及呼召，我實在沒有負擔去做這些事。

我也曾想，自己從小功課差，有甚麼資格去作一個志工老師？我有甚麼可以見證的？最後我發現，不是我們自己可以，乃是神呼召我們，把我們擺在這個位置上。我們領受這個負擔，去做就對了。

不再當貴婦，而是一起下去做

回首看來，我感謝主的帶領，因着孩子在復興小學念書，使我有機會得恢復，跟一羣愛主的姊妹們一同讀經，在召會生活中盡一點功用，這是我之前從未料想到的。因為我在未恢復聚會以前，整天過着貴婦般的生活。早上一起床，就在

想今天要跟誰喫飯，要穿甚麼衣服，要去那裏洗頭。再來就是講誰家的八卦，論斷誰家的孩子，要不就討論孩子要念甚麼學校，都是一些普世關切的話題。自從到了媽媽讀經班，弟兄姊妹使我看見，除了在這裏讀經，還可以回饋這個校園，因而我們開始陸續有兒童讀經班。

原先我對基督徒的觀念，就是主日奉獻兩個小時去聽道。但恢復聚會後，事情可說是越做越多，禮拜一備課，禮拜二禱告聚會，禮拜三作志工，下午有兒童讀經班，禮拜五又有媽媽讀經班，晚上有小排，禮拜六早上追求生命讀經，禮拜天早上主日聚會。以前一個禮拜七天都是別人找我喫飯，但現在我的生活全被召會生活佔滿。祂親自

為我聖別時間，對那些屬世的享樂漸漸失去胃口，取而代之的是我對真理越來越有胃口。在我經歷到，不是誰告訴我該怎麼做，而是神親自來帶領我。

在父親的安息聚會上，我曾說了一段話：「我地上的父親雖然走了，但是我天上的父親來了！」要不是肉身父親的離去，天上的父親就沒有機會進到我的生命裏。雖然父親的離去令我悲痛，卻使我轉向了主。感謝主，前年我的女兒、兒子也都得救了！只要信靠主耶穌，我和我一家都必得救！

—出自水深之處福音網

詩歌賞析

【最聞名的詩歌：Amazing Grace 驚人恩典】

背後動人的故事，約翰牛頓從無賴變為基督徒…

毫無爭議的，《驚人恩典》是歷史上最聞名的詩歌。有人計算，這首詩歌每年平均在各種場合被演奏了超過 1,000 萬次，市面上流傳的版本也超過了數千種。牛頓將自己一生屬靈生命濃縮在這首詩歌裏，但其實所有的基督徒都知道，這也是每一位蒙恩之人屬靈生命的縮影。

1773 年的新年，48 歲的牧師牛頓根據歷代志上十七章中大衛向神的感恩—「耶和華神阿，我是誰？我的家算甚麼，你竟帶我到這地步呢？…你竟看顧我好像看顧高貴的人。」—寫下了詩歌《驚人恩典》。懷着感恩的心，牛頓在詩歌的 1~3 節中思考自己的過去、現在與未來，也在一年的開始之初，和他的會眾分享基督徒看待時間的觀點：

約翰牛頓的名言和故事：

1. 「雖然我的記憶力逐漸衰退，我卻清楚記得兩件事：我是個大罪人，基督是我偉大的救主。」

2. 八十歲時牛頓視力大減，講信息時看不清講稿上的字，必須有一個人在他身後幫助他。

某一個主日，牛頓說了兩遍：「耶穌基督是寶貴的。」站在他背後的人說：「你已經說了兩次了，講下面的吧！」牛頓立刻回答：「我雖然已經說了兩次，我還要再說！」接着就高聲喊：「耶穌基督是寶貴的！」

過去

驚人恩典！何等甘甜，

來救無賴如我！

前曾失落，今被尋見！

前盲今不摸索！

在第一節裏，牛頓處理了自己的過去，他承認自己是個「無賴」（wretch），但他不願意活在過去的悔恨中。他知道基督徒該忘記昨天的成功與失敗，為着過去向神感恩，因為「舊事已過，看哪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（哥林多後書 5:17）

我們不等於我們的過去。保羅在遇見主之前，是個口吐「威嚇兇殺」的人，終日殘害教會；遇見主之後，雖然他熱心傳揚他所曾經咒詛的，但身旁的基督徒卻還想把保羅留在過去，仍然畏懼他、遠離他。保羅的反應，不是失望自憐，而是繼續往前。這是我們所有基督徒的寫照，我們也該不斷的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」！

現在

恩典教導我心懼怕，

又將懼怕除掉；

恩典與我初次相遇，

顯為何等可寶。

在那個暴風怒吼的夜晚，主的「恩典」使牛頓懼怕，但這恩典又引領他親近神。那一天與恩典「初次相遇」的經歷，讓牛頓花費一生咀嚼、享受。這「頭一次的愛」永遠提醒着他，使他天天寶貝、時時回味。

基督徒的每一個「今天」都是最寶貴的，都是

第八頁

經歷恩典的機會；像保羅提醒我們的：「總要趁着還有稱為『今日』的時候，天天彼此相勸，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，心就剛硬了。」（希伯來書三 13）

未來

主已應許向我施恩，
祂話就是保證；
祂要作我盾牌、永分，
帶我經過此生。

雖然明天不屬於我們，但基督徒知道它會更美好！因為我們知道誰掌管明天和我們的未來，一切都在這位主宰之神的命定之中！牛頓在第三節裏抓住神的應許，他知道一切都算不得數，只有主的應許算數，於是他可以日日「靠聖靈的能力，充盈滿溢的有盼望。」（羅十五 13）非洲奴隸船的船長、黑奴手下的奴隸、廢除黑奴法案的啟迪者、孜孜不倦教誨世人的牧師、史上最著名詩歌的作者…，當晚年的約翰牛頓（John Newton, 1725~1817）回顧他衝突、多變、富有傳奇性色彩的一生時，他說：

我不是我應該是的，
我不是我喜歡是的，
我不是我希望是的，
但我已不是從前的我，
藉着神的恩典，
我成了我今天這個人。

狂妄的無神論者、冷血的奴隸販子

雖然母親在牛頓 7 歲時就被主接走，但她竭力將她的獨生愛子帶到神的面前。牛頓從小就熟悉以撒華滋所寫的兒童詩歌；母親也費盡心思，把聖經的經文存放在他小小的腦袋裏。但當神的話還來不及深入他的心內，她就病逝了。幾年後，母親對他童年屬靈的影響力，似乎已逐漸消耗殆盡…。

11 歲時，牛頓就隨着父親的腳步踏上了航海生活；很快的，他染上了水手們所有的惡習。雖然母親的耳提面命偶爾就會在耳畔響起，但乖戾狂暴的他自稱為無神論者，常以褻瀆神為樂。牛頓不僅讓死去的母親失望，他也讓他的父親心灰意冷。才剛滿 20 歲，他就成為冷血的奴隸販者。當牛頓晚年回憶到這段奴隸船上的生活，他自己也不寒而慄。他說，年輕的他規定奴隸船的首要目標，就是要讓甲板下的每個角落都塞滿黑奴。在黑暗窄小、高度不到 70 公分的船艙裏，250 位黑奴手腳上滿了枷鎖，蜷縮的身體緊緊相連，完全無法轉動或站立；凝濁的空氣中，混雜着排泄物、

汗臭、發酸的食物，與腐爛屍體的味道。從非洲到英國的南卡羅萊納港的死亡航程，四分之一的奴隸將因霍亂、痢疾，或營養不良而死亡，被拋進冰冷無情的海水中。

一場大自然創造的福音聚會

神所愛的，祂必責備管教。在一次厄運中，牛頓意外的成了一位奴隸販子的「黑奴的奴隸」。奴販的非洲情婦虐待他，用鐵鍊將他鎖在甲板上，終日忍受日曬雨淋。毫無尊嚴的他，得跪下向主人乞討食物，甚至必須黑夜到田裏挖食物吃。這時候的牛頓，連黑奴看了都可憐，白人看了更是嘖嘖稱奇。

還好，他終於遇見父親派來營救他的船。在返回英國的航行裏，他偶然讀到 Thomas à Kempis 的名著《效法基督》（The Imitation of Christ），他開始回想自己生活的罪惡，一個思想逐漸生根在他的腦海中，讓他揮之不去：「如果這本書寫的都是真的，萬一母親所教導我的都是真理，那我該怎麼辦？」牛頓開始祈求神的憐憫，向神禱告，「主阿，我現在一無所有，求你施恩給我，救我脫離這種黑暗的日子。」

1748 年 3 月 10 日，神運用大自然，為牛頓量身打造了一場福音聚會。23 歲的牛頓從睡夢中驚醒，暴風雨撲向他的船隻，吹斷了船桅，船艙、船首也相繼支離破碎。牛頓回憶，那一天死亡直視他的眼睛，和他面對面交鋒，他情不自禁的呼喊：「神阿，憐憫我們！如果我上得了岸，我要過不一樣的生活。」像約拿逃脫了鯨魚的口，那一夜他也逃脫了風暴的死劫；他明白，是神的手抓住了他。

從此以後，牛頓永遠無法忘記這個「扭轉命運的一天」（Great Turning Day）；過往的罪歷歷在目，於是在船隻抵達目的地之前，他將自己獻給了基督。

到了 20 世紀，《驚人恩典》竟然成為非裔美國人最喜歡的曲子。不僅主赦免了他，非洲黑人的後裔也在讚美的歌聲中饒恕了他；神讓牛頓用另外一種方式，挽回他所犯下的過錯。

在 82 歲離世前，牛頓提筆寫下自己的墓誌銘，後來這段文字也刻印在他的墓碑上，簡潔、準確地總結了他的一生：約翰牛頓，神職人員。曾是個不信、放蕩者；是非洲奴隸的奴隸；藉着救主耶穌基督豐盛憐憫的保守、赦免，被派定去傳揚他所曾長期致力毀壞的信仰。

—出自水深之處福音網